附表 4

三门县共同富裕“三十”工程抓手库

| **重点领域** | **序号** | **突破性抓手** | **三门县2022年度目标** | **责任部门** |
| --- | --- | --- | --- | --- |
| 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县（2项） | 1 | 开展“三提三争”立功竞赛活动 | 编制印发“亩均提标”“项目提速”“民生提质”“改革争先”“服务争优”“平安争鼎”行动实施方案，组建工作专班，加快推动三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确保以优异成绩党的二十大。 | 县提争办 |
| 2 | 全面实施“三十”工程 | 梳理形成“十大关键性抓手”“十大突破性改革”“十大基础性项目”清单以及重大改革库和项目库，按照“完成一项、销号一项、递补一项”的要求，动态更新、迭代推进各项改革和项目。十大关键性抓手年底前全面完成既定目标任务 | 县共富办 |
| 二、实现工业强县产业升级  行动  （15项） | 3 | 中国民营经济示范城市创建 | 1.数字经济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市级既定目标，其中：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3%；  2.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3.5%；  3.规上工业亩均税收14万元/亩；  4.发挥好“三门县企业法治港湾”作用，切实帮助企业解决法律方面的困难和问题；  5.县工商联会同全县19家相关单位，研究制定《浙江省三门县关于建立企业合规监管机制的办法》，建立企业合规监管代付专项基金和专家库，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6.助力台州市推进小微金改示范区争创工作，积极对接台州市构建小微企业融资精准辅导体系，深化金融助富服务联盟，推动信保基金产品和服务创新，信保基金三门分中心力争2022年底在保余额达到10亿元。  7.完善标准化开办体系，企业开办全面实现全流程“一件事”一 日办结，力争实现企业开办全流程网办率达 90%以上。 | 县发展改革局  县统战部  县工商联  县经信局  县金融中心 |
| 4 | 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 1.深入实施市场主体升级工程，2022年民营企业数量达到14000家；  2.实施小微企业成长计划，新增小微企业1300家；  3.实施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试点。 | 县市场监管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新增 1 家“小巨人”企业或隐形冠军。 | 县经信局 |
| 5 | 深入实施民营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 | 1.实施数字经济职业技能培训计划，全年培训 300 人次以上；  2.开展企业管理创新班等企业家培训班，培育一批高素质企业家，培训人次500人次；  3.实施“民营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组织专题培训班1期；  4.实施“青蓝接力”工程，抓好新生代企业家的教育培养。 | 县工商联  县委统战部  县经信局 |
| 6 | 畅通金融活水 | 1.继续引导小微信贷支持增量提质，力争2022年底实现小微企业贷款增长38亿元； 2.新增企业上市、报会、辅导各1家。 | 县金融中心  人行三门支行  台州银保监三门分局 |
| 7 | 深入推进营商环境“10+N”便利化行动 | 1.推进企业码应用升级，实行重点企业“一企一策”，开展困难企业“一对一”帮扶，切实提高服务的精准度和有效性；  2.高质量落实各级减负降本政策，加大工业政策宣传力度；  3.强化服务意识，进一步优化报装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深入优化用水报装有关要素；  4.依托“三门县法治港湾”积极开展涉企案件调解、化解工作，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三服务”，建立健全稳企助企措施，努力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更加精准有力的司法服务；  5.全面对标浙江省营商环境评价“2190”指标体系，逐项科学分析，精准补短，深入挖掘，大号营商环境指标进位站。确保我县企业开办、企业注销力争全省第一方阵。 | 县发展改革局  县委改革办  县委政法委  县经信局  县商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综合执法局  县建设局  县行政服务中心  县税务局  县法院  县供电局  人行三门支行 |
| 8 | 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 | 1.规上工业亩均税收达到14万元；  2.规上工业亩均增加值、亩均税收均增长6%以上。 | 县经信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加快批而未供、供而未用土地消化处置，盘活存量土地400亩以上，新增工业用地供应400亩以上。 |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
| 9 | 全面推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 | 1.推动科技成果转化，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2.4%。  2.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家，省科技型中小企业45家。 | 县科技局 |
| 10 | 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育 | 1.新引进高端及以上人才5人，力争自主申报入选国家、省级人才计划人才1人；  2.新引进市级及以上海外工程师2人，外国人才6人；  3.新引进市“500精英计划”人才8人，新落地“500精英计划”创业企业3家； | 县委组织部  县人力社保局  县科技局 |
| 11 | 实施青年英才聚三门计划 | 2022年做好赴外百校引才系列活动，活动开展数量不少于20场。继续开展“青年英才聚台州”宣传活动，活动开展数量不少于20场。 | 县人力社保局  团县委 |
| 12 | 加快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 1.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达到 3.5%；  2.争取新增省认定小微工业园1个；  3.新增管理创新达标企业30家以上；  4.支持企业参加国际型展会、广交会等展会，落实展会不少于80个；  5.努力推进企业开拓RCEP成员国市场；  6.全年外贸出口增速6%。 | 县经信局  县发展改革局  县科技局  县商务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
| 13 | 创新打造服务业集聚平台 | 推进健跳临港物流、韵达供应链等项目建设 | 县发展改革局 |
| 14 | 大力开展“三招三引” | 1.开展产业链招商突破行动，强化产业链精准招商，绘制三门县招商产业地图；  2.加强与三门各异地商会合作，开展以商招商活动；  3.加大项目招引力度，引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30个以上，其中5亿元以上项目20个，20亿元以上项目5个，实际利用外资额2000万美元，实际使用外资增长10%以上。 | 县投资促进中心 |
| 15 | 深化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建设 | 力争全年参与国家标注（修）订8项以上、“浙江制造”标准2项以上，新增“品字标”浙江制造企业2家。 | 县市场监管局 |
| 16 | “4+3+X”产业体系 | 巩固提升橡塑制品、电力能源、汽摩配、装备制造等四大优势产业，引导支持生物医药、冲锋衣、新型建材等三大特色领域发展，建成高质量、现代化、竞争力的“4+3+X”现代产业体系 | 县经信局 |
| 17 | “小微+科创+知识产权”小微融资新模式 | 1. 办理专利质押融资业务13件。 2. 助力28家科技型企业以知识产权质押融资5亿元。 | 县市场监管局 |
| 二、实施湾区开放开发行动  （7项） | 18 | 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 | 积极做好育强创新主体，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构建小升规、专精特新企业的梯次培育机制。 | 县发展改革局  县经信局  县教育局  县科技局 |
| 19 | 建设一批高质量一体化发展深度融合示范区 | 三门县沪甬台合作产业园完成路基填筑，完成路基堆载预压，开展桥梁、排水管道施工，完成部分道路施工。 | 县发展改革局  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 20 | 推进自贸试验区联动区建设 | 根据台州市联动创新区统一安排，加强部门协调，搭建外贸发展平台。 | 县商务局 |
| 21 | 大力发展临港产业 | 重点推进砂石产业园建设，打造浙东南绿色建筑用石料生产基地。  1.委托浙大城市学院国土空间规划学院编制完成《三门县浙东南建筑石料矿生产基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完成2022年度建筑石料采矿权投放计划的上报。 | 县发展改革局  县经信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
| 22 | 大力推动山海协作工程 | 谋划推动1个亿元以上标志性产业合作工业性项目落地。 | 县发展改革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经信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投资促进中心 |
| 23 | 扩大有效投资新机制 | 实行项目建设“三张清单”制度，确保省“152”项目、市县长项目开工率均达到50%，力争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 | 县发展改革局 |
| 24 | 完善综合交通网络体系 | 1.3个“1小时交通圈”人口覆盖率达100%；  2.城乡公交一体化率达88%。 | 县交通运输局  县发展改革局  县交旅集团 |
| 三、实施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行动  （27项） | 25 | 全面推进“二次城市化” | 1.以“三江口”区块为核心，加快海游港北岸道路、海游港两岸互通大桥建设；  2.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56.5%。 | 县建设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发展改革局  县交通运输局 |
| 26 | 动态升级、高品质建设市区十大重点区块 | 完成0.2平方公里海绵城市建设。 |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建设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27 | 培育新型消费示范城市 | 1.推进“一街一圈一区”建设；  2.推进省级商贸示范镇、示范村建设。 | 县商务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28 | 实施乡村商贸振兴“十百千”计划，大力发展农村电商 | 1.继续实施国家电商进农村示范项目；  2.2022年度网络零售额增长率达10%及以上；  3.培育电子商务专业村6个。 | 县商务局 |
| 29 | 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优质粮食工程、现代种业发展工程 | 1.完成粮食播种面积11.33万亩，总产0.91亿斤，创建4个省级粮食绿色高产高效示范方（片）；  2.创建甜瓜优新品种展示示范基地1个。 | 县农业农村局  县商务局 |
| 30 | 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 | 1.加大现代农业扶持力度，出台《三门县乡村振兴产业扶持政策意见》；  2.加快推进“两区一镇”产业平台建设，推进三门青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三门甜瓜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加快三门县浦坝港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建设进度，加快三门县市级青蟹小镇建设，争取2022年3月底前完成市级小镇批复；  3.做好农业招商引资和重大项目谋划，2022年争取1个3000万元项目引进，谋划在浦坝港镇桃峙村建设现代柑桔产业园，在蛇蟠建设渔业数字产业园，在健跳凤凰山建设小海鲜种业硅谷；  4.加块农业龙头企业的培育，2022年新增省级农业龙头企业1家，市级农业龙头企业2家；  5.加强农业品牌建设，持续举办鲜甜三门甜瓜节、柑桔节等农事节庆，鼓励发动农业领头羊企业向外开展三门小海鲜、柑桔、甜瓜、产业等的专场推介活动，增强三门县优质农产品竞争力。 | 县农业农村局 |
| 31 | 实施综合立体水网建设 | 实施海塘安澜工程，加快建设三门县海塘加固工程。 | 县水利局 |
| 32 | 推动全域“四好农村路”示范建设 | 新建改造提升农村公路10公里。 | 县交通运输局  县农业农村局 |
| 33 | 推进快递“两进一出”、“快递兴农”行动 | 实现“快递进村”70%覆盖。 | 县交通运输局  县农业农村局 |
| 34 | 大力推进城乡水务一体化 | 1.推进三门县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乡镇水厂建设工程：新建、改扩建1个乡镇水厂，其中桥头水厂（新建4000m³/d）、雄泗水厂（改扩建3000m³/d，）、花桥水厂（改建3000m³/d），沙柳水厂（改建2000m³/d）；建设相应配水管网；  2.推进三门县供水联网联调工程：对石门水库和施家岙水库进行清淤；建设应急水源工程；铺设应急供水管线和新改建供水管网；扩建城南水厂，新增供水规模1.5万吨/天。 | 县环境有限公司 |
| 35 | 深化城市综合治堵工程 | 1.新增县域公共停车位500个；  2.完成17个公交智能站牌建设；  3.高峰时段公共汽车电车平均营运时速达18.6公里/小时。 | 县治堵办  县建设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公安局  县综合执法局 |
| 36 | 深入实施“十镇样板、百镇美丽”工程 | 计划创成1个以上美丽城镇省级样板，2个城镇达到基本美丽要求。 | 县建设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文广旅体局  县农业农村局 |
| 37 | 全面深化新型居住证制度 | 1.建立优化“一站式”服务专窗，开辟绿色通道，队特殊困难群众、老年人等开展数字帮扶；  2.提高公民身份信息连锁变更“一件事”办理率，争取走在全市前列，打造更优质政务服务；  3.打造出入境、车管等部门“一窗通办”窗口，实现车管、出入境、户籍等业务全面融合，实现跨警种事项办理，建立疑难事项“收办分离”服务模式，实现通办、好办、快办；  4.建立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义务教育随迁子女入学政策，进一步改进积分量化入学管理；  5.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招生政策，推行户籍生入学信息发布和预警机制。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招生纳入审批地统一管理，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逐步推进学校自主招生与电脑派位相结合的招生方式；  6.积极推进“出生一件事”“最多跑一次”改革，出生“一件事”掌上办率达到85%以上。 | 县公安局  县教育局  县人力社保局  县卫生健康局 |
| 38 | 全面推进未来社区试点建设 | 推动未来社区动工建设，谋划数字化场景落地。 | 县建设局  县发展改革局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县文广旅体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县大数据发展中心 |
| 39 | 加快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 启动12个老旧小区改造。 | 县建设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40 | 全域推进乡村新社区建设 | 创建36个新时代美丽乡村达标村、市级新时代美丽乡村精品村2个，精品示范区1个以及未来乡村试点1个。 | 县农业农村局 |
| 41 | 深化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 | 探索宅基地“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积极稳妥探索农房财产权更丰富的权能实现形式，推进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激活闲置农房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力争年促农民增收100万元以上。 | 县农业农村局 |
| 42 | 加快推进强村富民 | 至2022年底，村级集体经济年收入达到20万元以上且经营性收入达到10万元以上全覆盖，年经营性收入50万元以上的行政村占比40%以上，村级集体经济年总收入增速高于当年当地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速。 | 县农业农村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43 | 深入实施先富带后富“三同步”行动 | 1.保持现有政策稳定，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10%以上；  2.健全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消除年家庭人均收入9000元以下情况；  3.完善住房、医疗、教育等三保障突出问题解决长效机制；  4.完善学生精准资助机制，实现应助尽助；  5.完善全县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教共体办学体制机制；  6.完善医疗保障突出问题解决长效机制。 | 县农业农村局  县建设局  县医保局  县教育局  县民政局 |
| 44 | 实施“新乡贤带富”工程 | 1.争取引进“乡贤回归”企业2家；  2.深化“百家商会兴百村”工作，做好余下商会结对经济相对薄弱村工作，实现全覆盖。 | 县委统战部  县工商联 |
| 45 | 大都市区建设 | 加强与杭州都市区、宁波都市区、温州都市区、金义都市区的交流对接。 | 县发展改革局 |
| 46 | 大通道建设 | 提升干线公路服务水平，加快两高联络线建设。 | 县发展改革局  县交通运输局 |
| 47 | 党建联盟引领共同富裕 | 创新开展以“组织联建好、产业联兴好、事务联商好、治理联抓好、规划联定好”为主要内容的党建联盟“五星争创”活动，力争打造5个以上五星党建联盟。强化示范引领，积极探索形成党建统领先富带后富的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制度成果，争取创成省级样板联盟1个。 | 县委组织部 |
| 48 | 对口工作升级版 | 1.牵头做好综合协调工作，组织协调县级相关部门，加强乡镇（街道）的指导和工作统筹，推动工作理念、机制、抓手、平台的迭代升级，不断提高我县对口工作的影响力和显示度。  2.加强高层互访。做好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赴对口地区对接考察调研准备工作。  3.推进项目实施。协调县级相关部门督查项目实施进展，助力受援地长治久安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县发展改革局 |
| 49 | 十村示范百村整治工程 | 加快横渡镇坎下金片区未来乡村试点村、健跳刘塘墩村、蛇蟠乡山前村等美丽乡村精品村、亭旁镇杨家村省级历史文化（传统）村落重点村建设 | 县农业农村局 |
| 50 | 农业双强 | 推进科技强农、机械强农行动，组织开展农业“机器换人”高质量发展示范创建 | 县农业农村局 |
| 51 | 小海鲜种业硅谷 | 新建1160亩的种业园区 | 县农业农村局 |
| 四、实施居民收入和中等收入群体双倍增  行动  （7项） | 52 | 扩中提低行动 | 1.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45420元，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人均GDP之比大于等于0.55；  2.人均GDP达到8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13万元，劳动报酬占GDP比重超过55.1%；  3.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全市平均之比为0.77。  4.家庭收入10-50万的群体比例、家庭收入20-60万的群体比例稳步提高。 | 县发展改革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人力社保局 |
| 53 | 最低工资标准与经济增长、社会平均工资增长联动机制 | 调整最低工资标准，最低月工资标准为1840元、非全日制工作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为18元。 | 县人力社保局 |
| 54 | 加快构建高质量就业政策服务体系，打造“乐业台州”就业服务品牌 | 1.累计城镇新增就业60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3.0%以下；  2.打造“滨海零工”灵活就业服务品牌。 | 县人力社保局 |
| 55 | 完善大学毕业生、退役军人、转产转业渔民和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 | 1.吸纳380名大学生开展就业见习； 2.开发公益性岗位 110 个。 | 县人力社保局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 56 | 创新完善财政政策制度 | 1.加大民生等基本公共服务投入力度。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之比达73.5%以上，建立与经济发展和财政财力增长相适应的基本公共服务财政支出保障制度和增长机制；  2.兜牢“三保”底线，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加强县级“三保”预算执行约束和监控，确保经济运转平稳有序,民生政策落实有力,兜住财政支出保障的底线；  3.积极向上争取财力。加强与省厅对接，积极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补助；  4.加强直达资金管理。加强直达资金动态管理，加快支付进度，精准高效惠企利民。 | 县财政局 |
| 57 | 全面打造“善行三门” | 1.打造1个慈善品牌项目，推选1名慈善领军人物，新增1家慈善组织；  2.组织开展“中华慈善日”宣传，发扬“人人慈善”的现代慈善理念，在全县范围内打造以“慈善公益一日捐”为代表的全民性慈善活动。 | 县民政局  县慈善总会 |
| 58 | 普惠性人力资本提升 | 1.三门职业中专加大与台州科技职业学院中高一体化试点，下半学期扩招200人；  2.立足三门，拓展全市，完成年培训量8000人，技能鉴定9000人次。 | 县人力社保局  三门县技师学院 |
| 五、实施数字化改革创新行动  （2项） | 59 | 争创全省数字化改革先行县 | 1.重点规上企业数字化改造实现全覆盖；  2.力争在橡塑、高端装备、整车及零部件等重点行业中率先建成1个行业级互联网平台；  3.深化“152”体系建设，实现数字化改革总门户和5个综合应用高效运行。丰富总门户和五大系统子门户建设内容，每个牵头系统在门户和“两端”各新上线或迭代2个以上数字化场景应用，迭代完善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加强数据开放共享和安全管理；  4.推进多跨场景应用改革建设，打造一批具有三门辨识度的特色应用。抓实抓好重大需求、多跨场景、改革任务“三张清单”，通过迭代升级、增量开发，争取更多场景应用进入省“一本账”。重点加快农村公路协同管养、人大检察智联督办、工业用地分析决策等场景应用落地落实，持续扩大“三大成果”；  5.促进“1512”体系和“141”体系全面衔接贯通,抓好“七张问题清单”“应急处突”等省、市应用贯通，加强县域特色应用上下贯通。推进“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推进基层治理“一件事”集成改革，从高频事项、高权重事项、企业群众高需求事项入手，梳理开发“一件事”多跨场景应用。 | 县委改革办  县委办公室  县政府办公室  县经信局  县发展改革局  县委政法委  县大数据局  县委网信办 |
| 60 | 深入实施数字经济融合工程 | 累计完成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10个，5G基站建设力争超额完成台州市下达的全年指标。 | 县经信局 |
| 六、实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行动  （5项） | 61 | 全力打赢生态环境治理攻坚战 | 继续保持“清新空气示范区”创建成果，城市pm2.5平均浓度达到25微克/立方米，完成年度工业废气治理任务。 | 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
| 1.地表水达到或好于3类水体比例达到100%  2.新建污水管网20公里；  3.提标改造污水管网1公里。 | 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县水利局  县建设局  县综合执法局 |
| 1.建设“无废城市”，全县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率98%以上。  2.完成处置建筑渣土 20 万立方以上的资源化利用任务或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100%；  3.建筑垃圾综合再利用率达到70%； | 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县建设局  县综合执法局 |
| 新增绿地 4.7 公顷、新建绿道 7.9 公里，改造提升绿道6.3公里，县级以上城市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85%。 | 县建设局 |
| 62 | 全面深化生活垃圾治理行动 | 1.商业街区实施定时定点收运100%；  2.发动垃圾分类志愿服务不少于30次；  3.在城区范围打造100平方以上示范宣教基地；  4.培养垃圾分类星级督导员一名；  5.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 | 县垃圾分类办  县综合执法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商务局  县建设局  县委宣传部 |
| 63 | 积极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修复保护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 1.完成三门县2022年“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  2.谋划三门县2023年“蓝色海湾”整治行动项目；  3.谋划三门县2023年“山水林田湖草”生态系统修复工程。  4.计划于2022年底完成全县域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评估。通过调查，掌握全县物种现状，尤其是珍稀濒危物种、保护物种、外来入侵物种的种类、分布、 数量等现状，采集电子标本建立相关物种的名录和数据库 |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县水利局 |
| 64 | 推进循环化改造试点建设 | 完成绿能环保垃圾焚烧项目建设。 | 县发展改革局 |
| 65 | 城乡风貌整治提升 | 完成城乡风貌样板区建设方案编制工作，重点推进样板区建设 | 县建设局 |
| 七、实施碳达峰碳中和  行动  （2项） | 66 | 制定实施碳达峰行动方案 | 1.出台实施碳达峰行动方案，将降碳减排贯穿到能源、工业、建筑、农业、交通、居民生活等各个领域；  2.单位GDP能耗降低率、单位碳排放降低率完成上级下达目标；  3.积极开展全社会碳减排宣传活动。 | 县发展改革局  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县经信局  县建设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科技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自然资源规划局 |
| 67 | 着力推进碳减排 | 1、完成上级下达年度碳强度降低指标，完成三门县2021年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编制。  2、进一步推进低（零）碳试点创建工作，着力推进2021年已申报的3个第一批低（零）碳村建设，谋划第二批低（零）试点，争取再建成3个低（零）碳村，培育1个低碳乡镇。  3、贯彻落实好《浙江省建设项目碳排放评价编制指南（试行）》的通知要求，在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中开展碳排放评价，从源头上好做碳的增量管控。  4、根据上级要求做好源头管控，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  5.配合上级完成碳账户体系构建，完成碳排放重点企业（能耗5000吨标煤以上）碳账户建设；  6.积极推进低（零）碳试点；  7.配合加快建设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配合做好碳交易企业的配额分配和履约管理。 | 市生态环境局三门分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八、实施建设新时代精神文明高地行动  （14项） | 68 | 深入实施垦荒精神立心工程 | 深入实施垦荒精神立心工程，充分挖掘用好亭旁起义、蛇蟠围垦、城西村等红色资源，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激励全县人民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拼搏争先、奋勇前行，在浙江红色根脉中彰显三门先行印记。 | 县委宣传部  县委党校  县委党史研究室 |
| 69 | 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水平 | 1.持续推进文明城市创建“五大计划”深入实施；推动“每月一日”全民共建和“每日两小时”交通文明劝导等活动深入开展；  2.以优异成绩迎接全国文明城市年度测评、市对县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 | 县委宣传部 |
| 70 | 推动公民道德建设 | 1.文明好习惯养成实现率达到80%；  2.实施新时代文明实践“十百千”提升计划；  3.深入实施红榜颂道德“四大工程”。 | 县委宣传部  县发展改革局 |
| 71 | 加强文化阵地建设 | 1.新建农村文化礼堂16家；  2.新建并开放和合书吧2家、文化驿站1家、15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88个、乡村博物馆3家；  3.命名县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3家以上。 | 县委宣传部  县文广旅体局 |
| 72 | 推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高质量发展 | 1.每万人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3710平方米；  2.举办2022年农村文艺骨干培训班；  3.举办2021年新建农村文化礼堂管理员培训班。  4. 居民综合阅读率达90.9%。 | 县委宣传部  县文广旅体局 |
| 73 | 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 | 1.全年开展送戏下乡150场次；  2.常态化开展送戏下乡、周末剧场”等活动；  3.开展“乡村大擂台”活动2场以上。 | 县委宣传部  县文广旅体局 |
| 74 | 共同富裕理论溯源工程 | 统筹县委委党校、县社科联等研究力量，持续深化共富课题研究，探索完善县域共同富裕指标体系，组建共同富裕宣讲团等，开展共同富裕理论传播。 | 县委政研室  县委宣传部 |
| 75 | 讲好三门故事 | 深化讲好“三门故事”正能量宣传工作机制，从内容挖掘、选题策划、联络对接、全媒联动、考核评估等各个环节上健全制度，实现正能量宣传机制化、常态化、规范化。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大局，主动加强与中央、省级主流媒体对接和议题策划，持续推出一批有影响、有深度的重点报道。 | 县委宣传部 |
| 76 | 宋韵留香中国古代海防文化博览园 | 重点打造宋韵留香中国古代海防文化博览园，举办丰富多彩的宋韵主题原创活动，多形式传播推广宋韵文化。 | 县委宣传部 |
| 77 | 民族团结石榴红 | 指导涛头争创国家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重点培育单位1家。 | 县委统战部 |
| 78 | 宗教中国化示范场所建设 | 推选培育省级宗教中国化示范场所 1家。 | 县委统战部 |
| 79 | 诗路文化带 | 1.配合市里开展好第四届浙东唐诗之路文化旅游节系列活动，提升影响力。  2.配合市里推进《台州市浙东唐诗之路文化和保护利用条例》立法工作。 | 县文广旅体局  县发展改革局 |
| 80 | 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 | 加强 “信用三门”建设，社会诚信率达到 95%。 | 县委宣传部  县发展改革局 |
| 九、实施公共服务优质共享  行动  （15项） | 81 | 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体系 | 1.第二季度末完成新增托位100个；  2.第四季度末完成新增托位300个（累计）；  3.第四季度末完成新增普惠性托位180个，新建有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乡镇（街道）3个，每千人拥有婴幼儿照护设施托位达到3.0 个，乡镇（街道）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覆盖率达 50%以上。 | 县卫生健康局 |
| 82 | 全面构建家庭社区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幸福养老服务体系 | 1.每万老年人口拥有持证护理员提高到 20人，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54%；  2.印发《三门县康养服务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建成1家康养联合体，明确养老护理特殊岗位津贴政策；  3.敬老院总数控制在乡镇（街道）总数的 65%以内；  4.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专业化运营，专业运营经费每家不低于8万元；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专业化运营率达到 70%，专业运营经费每家不低于3万元；  5.推进养老数字化改革。按要求积极应用“浙里养”系统和台州市智慧养老服务和监管平台，及时录入、更新数据。 | 县民政局  县卫生健康局 |
| 83 | 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 | 1.稳步推进“双高”建设。对标“双高”计划，加大建设力度，积极推进省高水平核电、机电两大专业群建设，建设像素产业学院和电商产业学院，力争高水平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2.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重视中青年教师培养，做好各级各类教师培训和人才项目申报，开展中青年教师于教学导师结对工作，全面提高中青年教师教学和科研能力。继续引进研究生和招聘高技能人才；3.完善校内信息化基础设施，打造亭旁实验小学精品录播教室，实现录播教室全覆盖；  4.继续推进教师混合研修项目，以推动教师共富达到教育共富；  5.强化“互联网＋义务教育”城乡结对，深化和温岭的山海协作，有力推动城乡教育共富。 | 县教育局  三门技师学院 |
| 84 | 加大名教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培育力度 | 1.从全县选拔具备良好发展潜能的青年教师，培养县教坛新秀20名;  2.深入实施正职校长“领雁”、副职校长“鸿雁”、未来校长“飞雁”的“雁式”校长培育行动，推出“县内有知名度、市内有影响力”的名校长５人；  3.推荐省市特级教师人选３名。 | 县教育局 |
| 85 | 深化国家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实现县域医共体公立医院全覆盖 | 1.完成省定重点任务清单；  2.基层就诊率达到66%。 | 县卫生健康局 |
| 86 |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打造“15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 | 1.新建政府办卫生室6个；  2.每万常住人口注册全科医生数达到5.11（常住人口按37.9万计算），每万户籍人口注册全科医生数达到4.35（户籍人口按44.6万计算）。 | 县卫生健康局 |
| 87 | 建设城市社区“10分钟健身圈” | 1.全县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3.1平方米；  2.国民体质合格率达94.2%。 | 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
| 88 | 实施新时代工匠培育工程、“金蓝领”职业技能提升和学历提升行动 | 1.新增高技能人才数 1500 人，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比例达31%；  2.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1.26万人次。 | 县人力社保局  县委组织部 |
| 89 | 构建多层次、多支柱、可持续的养老保险体系 | 1.根据省市要求，适度提高退休人员养老金；  2.根据省市要求适度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 | 县人力社保局 |
| 90 | 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 1.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达到11000元；  2.加强动态管理，做到低保补差“应补尽补”、低保对象“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 县民政局 |
| 91 |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 1.加强公共租赁住房管理。重新修订《三门县公共租赁住房准入标准》及《三门县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实施意见》，2022年全面实现公共租赁住房线上受理申请报名工作，全面推开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发放工作，同时开展入户调查公租房违规享受清退工作。  2.城镇住房保障受益覆盖率20%以上。 | 县建设局 |
| 92 | 全面开展城乡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消除D级危房安全隐患 | 1.全面开展城乡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开展新一轮城镇既有房屋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 县建设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民政局  县残联 |
| 93 | 全面高效实施“大救助一件事”部门联办工作机制 | 1.以新办证残疾人数据进行比对，第一时间让残疾人对象享受“两项补贴”及保险服务全覆盖；  2.以换三代证为契机，对残疾人开展上门探访，问需求、解难事、办实事；  3.实现医疗救助“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全覆盖工作目标；  4.提高惠民联办的便捷性，推进政务服务网、“浙里救”、微信公众号等入口端使用，实现低保等社会救助“掌上办”；  5.落实困难群众探访制度，做到对低保对象应探尽探、应访尽访，提高困难群众获得感，年底前“幸福清单”送达率达到100%。 | 县民政局  县医保局  县残联 |
| 94 | 推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幸福清单” | 1.健全残疾人社会保障机制，完善残疾人基本生活保障制度、补充保险制度、专项福利补贴制度。  2.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扶持残疾人创业就业，引导非公企业接收残疾人就业，开展免费职业培训。  3.推进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公办的医院和特殊教育学校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机构，为全县有需求的残疾人家庭提供医生免费签约服务，推行康复辅具免费租借服务。  4.推进残疾人托养照护设施建设，抓好 “残疾人之家” “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  5.加快残疾人服务中心（站） 建设。 | 县残联  县民政局  县财政局  县委组织部  县人力社保局  县委编办  县发展改革局  县税务局  县卫生健康局  县教育局  县市场监管局  县建设局  县综合执法局  县文广旅体局  县体育事业发展中心  县司法局  县交通运输局 |
| 95 | 推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 制定出台《三门县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 | 县发展改革局 |
| 十、实施县域治理现代化提升行动  （13项） | 96 | 全面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 | 1.继续深化“141”体系建设，推动社会治理“一网智治”； 2.《工作指引》各项要求完成度达100%； 3.立足我县实际，在11个试点项目中选择认领2个优势项目，努力打造典型样板。 | 县委政法委  县委组织部 |
| 97 | 创新乡村治理机制 | 1.全县35%以上的村达到“善治村”目标，建成省级善治（示范）村110家以上；  2.新增“邻距离”社区服务综合体1个以上。 | 县农业农村局  县委政法委  县委组织部  县民政局 |
| 98 | 法治社会建设 | 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全县每万人口拥有律师数达到2.0人。 | 县司法局 |
| 99 |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 1.食品安全满意度达到 88%，药品安全满意度达到 88%；  2.监督抽检计划完成率均达到 100%，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完成率达到 100%；  3.食品安全各环节和业态监督抽检覆盖率达到 100%，年均食品安全抽检量达到 4 批次/千人。 | 县市场监管局 |
| 100 | 完善立体化、法治化、专业化、智能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 1.完善升级多维数据融合平台2.0版本建设，加快推进县域治理数据贯通汇聚； 2.运用涉网新型犯罪重点人员全息数据库，初步形成县级管控闭环体系和惩戒制度。开展“断卡”行动，完“两卡”梳理和清理存量工作； 3.完成“十佳执法先进个人、十佳辅警、十佳基础管理民警等推选宣传活动。 | 县公安局 |
| 101 | 完善公共安全综合保险工作体系 | 1.宣传公共安全综合保险服务内容、申请要求和申请途径；  2.健全公共安全保障体系，妥善处理各类自然灾害和公共突发事故引发的社会矛盾纠纷，推进社会和谐。 | 县委政法委 |
| 102 | 加快构建“大安全、大应急、大减灾”体系 | 1.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为0.00487人/亿元；  2.安全生产事故起数不超过5起，死亡人数不多于3人； 3.新建规范化避灾安置场所8个。 | 县应急管理局  县气象局  县水利局 |
| 103 | “十县争创、百乡晋位、千村过硬”工程 | 深化“整乡推进、整县提升”，围绕“五度”（政治执行度、组织变革度、党建统领度、党群紧密度、责任严实度）抓好示范乡镇创建，围绕“六感”（筑基坚实感、共富获得感、服务满意感、治理安全感、村社和美感、班子认同感）抓好示范村社创建，整体推动全县10个乡镇（街道）、284个村社全面创强。在2022年度创建示范1个乡镇、19个示范村社。 | 县委组织部 |
| 104 | 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 | 加快推动珠岙镇、浦坝港镇两个试点乡镇建立权责统一、运行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 |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 105 | 县乡一体条抓块统 | 全面推进“县乡一体、条抓块统”县域整体智治改革。 | 县委改革办  县委政法委 |
| 106 | “114”基层社会治理体系 | 迭代“基层治理四平台”3.0 版本，做强乡镇综合指挥室，全科网格建设网格化、标准化、数字化，严格落实网格责任捆绑制度，规范网格事项准入与退出机制 | 县委政法委 |
| 107 | 新时代枫桥经验 | 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矛盾纠纷就地化解率达到 95% | 县委政法委 |
| 108 | 法院执行一件事 | 1.全面推进财产报告核查“一件事”项目建设。项目以财产申报为切入点，重在搭建多跨协同、数据归集的线上财产申报系统，系统智能提示被执行人的隐匿财产信息，进行动态财产监管；利用大数据综合研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的信用度，自动生成绿、黄、红三色信用码，并将信用评价结果应用到分类分级惩戒、信用修复、个人债务清理、执行案件分流等场景，形成动态执行模式以破解执行难题。  该项目被纳入省高院执行“一件事”第二批子场景应用项目及全省数字化改革重大应用“一本账”S1（数字法治系统）目录。目前，我院已成立工作专班，完成建设方案和工作指引的制定，形成项目可研报告和初步预算，并与咨询公司完成合作洽谈，预计今年9月完成项目验收；  2.强化“裁执分离”工作监督。联合司法局等单位以会议纪要等形式出台裁执分离组织实施的工作规范，确认各单位职责，督促组织实施单位及时实施；邀请检察机关、人大等参与监督“裁执分离”案件的组织实施，保障实施工作推进到位。 | 县人民法院 |